


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第 2 季度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公告

(2019-2)

根据《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保监发〔2016〕52 号）及相关规定，现将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 2 季度需披露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：

一、本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关联交易情况

我司 2019 年 2 季度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各类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692.46 万元，明细如下：

序号	交易时间	交易对象	关联关系说明	交易内容		交易金额 (万元)
				类型	交易概述	
1	2019 年 2 季度	上海太保房地产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房屋租赁	租金	16.22
2	2019 年 2 季度	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	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	服务合同	为寿险提供信息技术服务	2.97
3	2019 年 2 季度	上海保险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	以经营管理权为基础的关联方	服务合同	为寿险提供医疗信息服务	3.00
5	2019 年 2 季度	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服务合同	为寿险提供健康管理服务	380.22
7	2019 年 2 季度	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人寿保险产品	16.95
8	2019 年 2 季度	北京妙医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服务合同	寿险分公司采购健康服务项目	10.00
9	2019 年 2 季度	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服务合同	太保家园示范样板间装修项目代建服务	54.00
10	2019 年 2 季度	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业务	投保人寿保险产品	21.03

		司	关联方			
11	2019 年 2 季度	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以经营管 理 权 为 基 础 的 关 联 方	保险代理	代理保费	163.12
12	2019 年 2 季度	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 公司	以 股 权 关 系 为 基 础 的 关 联 方	保险业务	投保人寿保险 产品	23.42
13	2019 年 2 季度	寿险关联自然人	以经营管 理 权 为 基 础 的 关 联 方	保险业务	投保人寿保险 产品	1.53

本年度各类需分类合并披露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为 1552.19 万元。明细如下：

交易类型	交易累计金额（万元）
保险业务(含保险代理)	515.07
房屋租赁	36.95
服务合同	945.97
利益转移	15.00
固定资产类交易	39.20
合计	1552.19

二、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

2019 年截至 2 季度末，本公司与各关联方签订的统一交易协议执行情况如下，各项交易均在授权范围内有序执行。

序号	交易时间	交易对象	关联关系说明	交易内容		交易金额（万元）
				类型	交易概述	
1	2019.1.1-2019.6.30	中国太平洋财产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 为基础的关 联方	保险代理	产寿险交叉 销售(手续费 收入)	83583

2	2019.1.1-2019.6.30	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代理	产寿险交叉销售(手续费支出)	481
3	2019.1.1-2019.6.30	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委托资产管理	资产管理费	7116
4	2019.1.1-2019.6.30	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委托资产管理	资产管理费	4871
5	2019.1.1-2019.6.30	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保险代理	手续费	0
6	2019.1.1-2019.6.30	太保安联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	以股权关系为基础的关联方	再保险	分出保费	194524

我司与相关关联方发生的需逐笔披露的资金运用关联交易均已按照《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信息披露准则第1号：关联交易》（保监发〔2014〕44号）文进行信息披露。单笔交易及交易总额均在协议范围内执行。

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

2019年7月22日